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于 2019年 1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发布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361号文核准募集的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3年6月25日成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调整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及托管费费率标准及收益分配原则的议案。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19年1月12日起，至2019年2月25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及授权委托书的寄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楼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人：黄晟

联系电话：021-20361818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降低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关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收益分配原则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二）

上述议案的内容说明见《关于调整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费率标准及收益分配原则的说明》（见附件五）。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19年1月11日，即在2019年1月11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包括A/B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fullgoal.com.cn)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四）。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四）。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自2019年1月12日起至2019年2月25日17:00止的期间内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的方式送达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楼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人：黄晟

联系电话：021-20361818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即2019年2月25日）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书面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通知规定，且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日所填写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确定原则见“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相关说明。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降低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含50%）通过；《关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收益分配原则有关事项的议案》 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含50%）通过；上述某一议案未通过的，不影响另一议案的表决结果；

3、直接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书面意见的代理人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授权委托书等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登记机构记录相符；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和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达到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成功召开，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权益登记日仍为2019年1月11日。

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人大会专线/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

会务常设联系人：黄晟

联系电话：021-20361818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二期16楼

网址：http://www.fullgoal.com.cn

2、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人：傅匀

联系电话：021-62154848

4、见证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联系人：华涛

联系电话：021-38722416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16层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均免长途话费）咨询。

3、本通知的有关内容由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五日

附件一：《关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降低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附件二：《关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收益分配原则有关事项的议案》

附件三：《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附件四：《授权委托书》

附件五：《关于调整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费率标准及收益分配原则的说明》

附件一：《关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降低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降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五《关于调整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费率标准及收益分配原则的说明》。

为实施上述修订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上述本次修订《基金合同》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关于调整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费率标准及收益分配原则的说明》中关于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调整相关内容对本基金《基金合同》进行修订等。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五日

附件二：《关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收益分配原则有关事项的议案》

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调整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五《关于调整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费率标准及收益分配原则的说明》。

为实施上述修订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上述本次修订《基金合同》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关于调整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费率标准及收益分配原则的说明》中关于收益分配原则调整相关内容对本基金《基金合同》进行修订等。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五日

附件三：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基金账户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关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降低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收益分配原则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请就审议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同一议案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以上表决意见是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就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本基金全部份额（包括A/B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做出的表决意见。

2、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

3、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基金账户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4、本表决票可从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下载、从报纸上剪裁、复印或按此格式打印。

附件四：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或　　机构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19年2月25日的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的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所有议案的表决权。表决意见以受托人的表决意见为准。本授权不得转授权。若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重新召集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非+

2、此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附件五：关于调整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费率标准及收益分配原则的说明

一、重要提示

1、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6月25日生效，考虑到本基金的长期发展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降低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收益分配原则有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降低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需经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含50%）通过，存在无法获得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关于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收益分配原则有关事项的议案》需经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含50%）通过，存在无法获得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事项须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且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备案，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二、《基金合同》修改内容

1、降低本基金的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

（1）将《基金合同》“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中“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的“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由：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7 %÷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修改为：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5 %÷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2）将《基金合同》“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中“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的“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由：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修改为：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2、修改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

将《基金合同》“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中“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项下第1点由“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若每月最后一个自然日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10 份基金份额的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0.05 元，则基金须进行收益分配，并以该日作为收益分配基准日，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5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修改为：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三、《基金合同》的生效

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表决通过的次日起，根据表决通过议案修订的《基金合同》生效。某一议案未通过的，不影响另一议案的表决结果。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五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2019年01月15日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城镇发展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047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蒲世林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毕天宇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毕天宇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19-01-14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1月15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富国鑫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19年1月15日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始代理销售富国鑫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投资者可通过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开户以及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其他业务的开通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8

公司网站：www.spdb.com.cn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的名称中包含“养老目标”字样，不代表基金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基金管理人在此特别提示投资者：本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敬请投资者根据自身年龄、退休日期和收入水平选择合适的养老目标基金。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五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且开通定投、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民泰商业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针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开通如下业务：

一、开户业务和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自2019年1月15日起，本公司旗下富国天益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合稳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成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沪深300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低碳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文体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源沪港深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低碳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美丽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精准医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浙江民泰商业银行为代销机构。即日起，投资者可在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办理开户业务以及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浙江民泰商业银行的规定为准。

二、开通定投业务

自2019年1月15日起（具体截止日期以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公告为准），投资者可通过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定投起点金额为100元。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最新公告公布的费率为准。

三、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自2019年1月15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办理上述基金（富国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除外）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基金转换的业务规则请参见对应基金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43

公司网站：www.mintaibank.com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五日

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期间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1019；场内简称：富国天锋）自2018年12月13日起至2019年1月11日止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安排详见2018年12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发布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根据上述公告，本基金将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日（即2019年1月15日）开市起停牌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日10:30，并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日10:30复牌。敬请投资者关注本基金停牌期间的流动性风险。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均免长途话费）咨询。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59证券简称：公告编号：2019-004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向32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77万股已完成登记，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12月28日，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5,570万股增加至25,847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于2019年1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股份总数的变更情况，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5,57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25,847万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上述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已经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已办理完成上述事项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于2019年1月14日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一、本次工商变更主要事项

变更项目	原登记内容	变更后登记内容
注册资本	255,700,000元	258,470,000元
股份总数	255,700,000股	258,470,000股

二、新取得营业执照的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727226821 4

4、住所：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阳光工业园区

5、法定代表人：方雁云

6、注册资本：贰亿伍仟捌佰捌拾柒万元整

7、成立日期：2001年04月09日

8、营业期限：2001年04月09日至长期

9、经营范围：半导体、LED及集成电路的电子元器件专用电子薄型载带封装技术研发，纸、纸制品、上下胶带、半导体元器件专用塑料载带及塑料卷盘的设计、制造、销售，离型膜、光学膜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5日

股票简称：国信证券证券代码：002736　　编号：2019-00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19年1月11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19国信证券CP001
短期融资券期限	88天
短期融资券发行代码	1990003
短期融资券交易代码	071900003
招标日期	2019年1月11日
计息方式	利随本清
起息日期	2019年1月14日
兑付日期	2019年4月12日
计划发行总额	35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35亿元人民币
发行价格	100元/张
票面利率	2.98%
有效投标总量	85.2亿元人民币
投标倍率	2.43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特此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445　　证券简称：ST中南　　公告编号：2019-002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月14日收到独立董事胡晓明先生的辞职报告，胡晓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胡晓明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鉴于胡晓明先生辞职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胡晓明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方能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胡晓明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提名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胡晓明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在此，公司董事会对胡晓明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ST冠福　　公告编号：2019-018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9]第19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在2019年1月15日前就《关注函》相关事项做出说明并对外披露。

公司收到《关注函》后，董事会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等有关人员对《关注函》所涉及的事项进行逐项落实，并积极回复关注事项。目前，鉴于中介机构预计无法在2019年1月15日前完成核查工作及走完内部审批流程并出具专业意见，公司无法按时完成《关注函》的回复及披露工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关注函》的相关内容，尽快落实相关问题并及时对外披露。

特此公告。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五日

泓德裕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聘基金经理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泓德裕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泓德裕祥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742
基金管理人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端端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倩秦毅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端端
任职日期	2019年1月15日
证券从业年限	10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7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固定收益部债券投资经理，新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业务部产品经理。2018年7月加入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2734	泓德裕染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9-25	-
004196	泓德裕鑫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10-25	-
002740	泓德裕泽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10-25	-
006606	泓德裕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12-17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否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公告编号：2019-004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哈三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近日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生产片剂。（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生产片剂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变更后：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除经营范围变更外，北京哈三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的其他登记事项均保持不变。

备查资料

1、北京哈三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05　证券简称：中航资本　公告编号：临2019-004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中航财务、中航信托、中航证券披露2018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关于同业拆借市场成员预约披露2018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的通知》（中汇交公告【2018】55号）的规定，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财务”）、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信托”）于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及2018年度利润表（未经审计），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于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